

证券代码：832171

证券简称：志晟信息

公告编号：2024-021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穆志刚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周双旺先生、林琦先生、魏秀忠先生因工作安排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对 2023 年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独立董事李小蓉女士、王春和先生、王传顺先生、管亚梅女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4-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 2023 年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8)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收支等情况进行总结，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面临的外部经营环境及 2023 年度经营情况，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4 年度公司可持续性发展和经营需求，2023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说明》(公告编号：2024-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

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和《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发展目标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回避表决 5 票，关联方穆志刚先生、周双旺先生、林琦先生、乔建明先生、李萌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写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

台(www.bse.cn)上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4-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4-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函、信用证、保理、贸易融资等业务，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融资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聘请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的专项核查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拟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

次会议决议》

（三）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